

证券代码：838413

证券简称：易名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	2020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1,000,000.00	37,410.38	2020 年预计金额也为 100 万，实际发生额则由关联方自主行为导致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办公地点及缴纳物业与水电费	274,000.00	242,898.48	
合计	-	1,274,000.00	280,308.86	-

注：2020 年实际发生额均为未经审计数据，审计后可能存在调整

（二）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	住所	企业类型 (如适用)	法定代表人 (如适用)	主营业务
杭州思辰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 万人民币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普盛巷9号东谷创业中心1幢206室	有限责任公司	陈建龙	服务：创业服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凭资质经营)，公共设施的上门维修，机械设备的上门维修，保洁服务，绿化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东谷互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普盛巷9号东谷创业中心1幢604室	有限责任公司	陈建龙	服务：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信息技术开发、网络技术开发、数字技术、电子产品、计算机产品的开发，电子技术的技术开发，家政服务，物业服务，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凭资质经营)，公共设施上门维修，机械设备上门维修，保洁服务，园林绿化养护，汽车美容(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展览展示，会展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信息技术的技术服务；零售：日用百货，文具用品，卷烟、雪茄烟(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食品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孔德菁					
徐彩俊					
戴科英					
吴文龙					
陈瑞贵					
高慧贤					
陈亚伟					
金小刚					

林娜凌					
石晓琼					
王雅婷					
米林隆领 投资有限 公司	500 万人 民币	西藏林芝市 米林县福州 东路利昌大 酒店 2 号楼	有限责 任公司	洪育鹏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互联网域名投资；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专利事务）；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艺术活动策划；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工艺美术品及藏品零售（不含文物）；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为列明的教育（不含须经行政许可审批的事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

- 1、杭州思辰创业服务有限公司：股东陈瑞贵的关联企业；
- 2、杭州东谷互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陈瑞贵的关联企业；
- 3、孔德菁：公司股东（十二个月内）；
- 4、徐彩俊：公司股东
- 5、戴科英：公司股东；
- 6、吴文龙：公司股东；
- 7、陈瑞贵：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龙贵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
表人；

- 8、高慧贤：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
- 9、陈亚伟：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
- 10、金小刚：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
- 11、林娜凌：公司监事
- 12、石晓琼：公司监事
- 13、王雅婷：公司监事
- 14、米林隆领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因此，公司与杭州龙贵实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杭州思辰创业服务有限公司和杭州东谷互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各董监高、股东与公司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元）
1	杭州思辰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20,000.00
2	杭州东谷互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及水电费等	54,000.00
3	公司董、监、高及股东	服务费	1,000,000.00

公司董监高、股东将使用公司(含子公司)平台进行域名及商标相关业务交易，如注册、续缴年费、买卖交易等，并根据市场价格向公司支付相应服务费。关联方杭州思辰创业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发生房屋租赁费用。关联方杭州东谷互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发生物业管理服务费用。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因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一) 房屋租赁

全资子公司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与杭州思辰创业服务有限公司签署《东谷创业园办公室租赁及服务合同》(编号：4CN-PT-2019014)，约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租赁甲方位于杭州市江干区普盛巷 9 号东谷创业园 4 号楼 5 层 501 室。租赁期第一阶段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为每平方米 51 元/月。每年 10 月 1 日为租金涨幅调整期，年租金涨幅不超过 15%。

(二) 水电物业

全资子公司杭州米袋子网络有限公司与杭州东谷互联数字科技有

限公司签署《东谷创业园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编号：4CN-PT-2019013），约定电费按 1.3 元/度（含税）、水费按 5.0 元/吨（含税）每月 5 日前缴付上月款项；物业费按每平方米 5 元/月，每半年支付。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东谷创业园物业管理服务合同》（编号：4CN-PT-2019013）
- （三）《东谷创业园办公室租赁及服务合同》（编号：4CN-PT-2019014）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2 日